

##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408205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3  
號5樓

聯絡人：陳怡瑄

聯絡電話：(04)22581511

傳真：(04)22502896

電子郵件：sfaa0199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社家支字第11309602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21050000J\_1130960243\_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國民健康署113年「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（兒）  
追蹤關懷計畫」說明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及相關民間團  
體廣為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國民健康署為強化弱勢族群母嬰健康，規律產檢並提  
升健康識能，113年補助各縣市衛生局，結合轄區產檢院所  
及相關單位共同推動旨揭計畫，針對高風險孕產婦（兒）  
提供孕期至產後6週或6個月之衛教諮詢、關懷追蹤及資源  
轉介等服務。
- 二、貴府（局）如有符合該計畫收案條件者，請協助轉介予衛  
生局（處）或參與該計畫之合作單位，俾利提供相關孕期  
照護服務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  
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  
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  
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  
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社會處 113/03/14



1130043352

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